

广东省饶平县农业农村局

饶平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法治政府建设 年度报告

为深入贯彻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推进依法行政工作，加快法治政府建设步伐。根据省、市、县有关文件要求，现将我局 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法治政府落实情况

（一）吹响法治号角，落实法治第一责任人

1. 领导重视，成立法治政府工作领导小组、工作专班。中央全面依法治国会议召开以来，进一步建设法治政府的号角既已吹响。我局积极响应，紧紧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成立由局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各分管领导任副组长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及工作专班，落实第一责任人，制订方案，明晰各领导、股室职责，明确好、分配好任务安排，指明了法治建设的方向，为法治政府建设打下坚实基础。

2. 以身作则，把法治思想纳入党组会议学习重要学习内容。习近平法治思想是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中国化最新成果，是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年初，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局党组会议分别对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

习近平法治思想以及《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年）》开展学习研究，讨论法治思想内涵、重要性等。党组书记明确强调要学习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及习近平法治思想内涵，重点掌握“11个坚持”，以科学理论为指导，结合实践，指导农业农村有关工作。8月16日，党组传达学习了党中央发布的《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会上强调要围绕两纲要的部署，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能力，在法治轨道上推动农业农村各项工作。

（二）营造法治清风，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

在局党组成员带头学习的示范下，局全体干部职工起而行之，掀起一股学习法治思想的浪潮。一是利用传统纸质及现代化电子技术等媒介开展宣传。通过工作群、led电子滚动屏等，在大厅等关键位置，打造宣传标语，传播法治建设应知应会知识，并要求干部职工认真做好学习，严格贯彻党中央的决策部署，广泛宣传了习近平法治思想、“一规划两纲要”以及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有关内容，在全局营造起一股学习氛围。二是开展法治测试。测试是检验学习成果的重要方式。今年10月，为检验学习法治思想成果，我局组织105位同志参加习近平法治思想考试，并统计成绩，登记造表，及时总结，对于成绩较低的同志，要求加强学习，进一步贯彻法治思想。

（三）点燃法治火把，落实依法行政等工作

1. 全面履行政府职能

（1）履行畜牧行业监管职责。一是开展全县防疫及补注工作。采取专项行动，组建 21 支防疫注射专业队，监督指导畜禽规模化养殖场规范免疫程序，提高防疫技术水平，自觉做好免疫登记工作。2021 年，全县禽流感免疫 1298.6 万只次，口蹄疫免疫 41.8 万头次，群体免疫密度 90%以上。同时，做好非洲猪瘟防控，加强生猪移动监管，促进生猪生产保障市场肉食供应。全县共出动 3978 人次，排查养殖场（户）6684 场点次、排查猪只数量 1032277 只次，排查生猪屠宰场 137 个次、排查猪只数量 5692 只次，均没有发现异常及阳性猪只。二是**加强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印发《饶平县澄饶联围畜禽养殖污染整治工作方案》，对钱东、洪洲、海山三个镇周边村庄的畜禽散养户开展清理整治。涉及澄饶联围的 3 个镇畜禽养殖户 112 家，26 家规模养殖场已落实配套污染治理设施，符合污染治理要求；86 家规模养殖户已落实粪污的收集及圈养，未发现外排现象。三是**开展打击治理生猪“两非”专项行动。**根据县打击“两非”方案要求，成立领导小组，制订工作方案，落实责任，开展为期三个月的打击治理生猪“两非”专项行动。四是**强化兽药、饲料监管。**今年以来，检查兽药经营企业 6 家，抽检兽药产品 6 个，检查饲料厂 2 家，处理饲料投诉 1 宗。

履行水产行业监管职责。开展饶平县水产品“不安全、不上市”

专项行动。成立领导小组，编制印发《饶平县水产品“不安全、不上市”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试行）》，细化任务分工，组织各相关部门按照职能分工全面抓好工作落实。今年以来，共计检查生产经营主体 426 家次，监测合格率均达 100%。**做好渔业环保工作，促进渔业持续发展。**为更好做好渔业环保工作，我局成立相关领导机构，制订《饶平县澄饶联围牛蛙养殖污染整治工作方案》、《饶平县澄饶联围内水产养殖整治工作方案》等工作方案，组织对澄饶联围内水产养殖进行清理整治。截至今年 12 月，钱东镇累计投入人力 1187 人次、清运车 81 辆次、挖掘机 74 台班、清漂船 36 艘次、吊车 2 台班，清理了垃圾杂物约 2115 吨、水浮莲约 3450 立方米，违规搭建构筑物约 2600 平方米，违规搭拉海面围网约 2350 平方米，清理辖区内沟渠长度约 55.5 公里，在主要水系中种植生态浮岛面积约 1200 平方米。

（3）履行种植领域监管职责。严格按照《农药管理条例》、《农药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规范经营门店、仓储场所和经营人员的各项标准，提高经营农药的门槛要求。今年以来共颁发农药经营许可证 12 张。同时开展农药抽检、农药安全检查执法和农资打假行动，组织对农药、肥料等生产、经营、使用检查，共检查单位 150 家，加强对农资市场的整治和管理，杜绝伪劣农资入市，维护农资市场秩序，维护农民权益。

（4）履行农机安全监管职责。今年来，共开展各类安全

检查 15 场次，检查涉及道路交通安全、茶区安全生产、节假日前安全生产、日常安全监管等农机安全检查工作。严格落实国务院安委办去年检查我县安全生产时反馈问题的整改工作，先后多次联合交警部门对变形拖拉机进行查处，共查扣变形拖拉机 4 辆，有效消除农机领域安全隐患。

（5）履行农产品安全监管职责。为切实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局印发《2021 年度饶平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方案》，明确任务职责，强化对农产品质量的监管力度。今年来共抽检果蔬、茶叶样品、水产品 1942 个，涉及 30 多个果蔬、茶叶品种，代表果蔬大约 10.5 万公斤，茶叶 1200 吨，水产品 700 吨，经检测，农残超标果蔬样品 28 个，合格率 98.56%。同时，主动配合潮州市农产品质量检测中心、广东省农科院农产品质量监测中心，广东绿色食品检测中心在我县开展的蔬菜、水果、茶叶、畜禽产品、水产品质量安全定量抽检工作，共抽样 1243 个，经定量检测，合格率 98.89%。并对检测不合格的产品进行追踪溯源，查找问题根源，消除安全隐患，维护农产品市场体系的安全性。

（6）履行种子市场监管职责。以种子保质保量为抓手，以规范种子市场秩序为目标，我局制定了《2021 年饶平县种子市场监管工作方案》，并严格按照方案部署，组织开展农作物种子市场检查，落实种子经营门店备案工作，配合市对我县主要农作物种子进行质量抽检，出动人员 20 人次，抽样 5 个

种子品种，确保我县用种安全。

(7) 开展农业执法行动。严格贯彻落实全国农资打假会议精神，加强对种子、农药、肥料、农机、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执法监管，以农资生产批发企业、农资集散地、农村农资零售店、流动商贩以及以往检查问题较多的农资生产经营者为执法检查重点，积极开展农资打假活动。共出动执法人员482人次，检查农资生产经营单位154个，受案10宗，立案7宗，已结案4宗案件。

(8) 开展渔业专项执法行动。保持高压态势，开展“亮剑2021”等渔业执法专项行动，继续以打击“电、炸、毒”等非法捕捞为重点，维护渔业生产秩序。今年来，开展执法行动196次，出动执法船艇152艘次，执法车辆65辆次，执法人员947人次，检查渔船536艘次，渔港巡查136个次；共查获违法违规案件共20宗，立案20宗，结案9宗。

2. 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建设

一是做好规范性文件梳理、清理工作。根据县法治办、县司法局的有关通知，按照“谁制定、谁梳理、谁执行、谁负责”的原则，对有效规范性文件进行梳理，共梳理出3个规范性文件，分别是《饶平县家庭农场认定管理办法》、《饶平县农民专业合作社县级示范社评定及监测办法》以及《饶平县农业龙头企业申报认定和运行监测管理办法》。同时，认真对照新《行政处罚法》等新上位法，对部门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检查清理，未

发现与新法律法规冲突的条例。**二是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制订了《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清单》，明确法制审核范围及内容；聘用顾问律师，参与决策审核。要求做到作出重大执法决定前，均进行法制审核，落实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在执法事中环节，通过保障执法经费，完善执法记录仪等设备，利用文字记录、音像录制、现场勘察等方式，对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决定、送达、执行等行政执法活动进行记录并归档，积极完善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在事后环节，按照“谁执法谁公示”的原则，对新增的执法数据，及时通过广东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及信用潮州等平台向社会公开有关行政执法案件信息。**三是坚持领导干部学法制度。**制订了领导干部学法计划，明确学习内容、学习时间，将法律法规学习纳入党组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组织全体领导干部职工参加广东省学法考试，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学完要求的普法课程，完成结业考试，有效提高了全体干部职工的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情况。**四是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我局紧密立足于自身职能，成立普法领导小组，保证普法经费，制订普法工作方案，明确普法责任清单，严格实行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开展社会普法宣传，为广大农民带来了一场场的法律盛宴。如开展2021年“送法下基层”普法活动，通过向村委干部等讲授《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

纠纷调解仲裁法》，提高其法律意识，助推了全县基层治理能力现代化。

（四）紧跟法治步伐，学习新修制法律法规

民法典是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里程碑。结合普法办“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活动，党组会议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为全局起到了垂范作用。同时，根据省、市等部署，立足于农业农村职能，组织相关职能股室观看新《动物防疫法》解读视频，第一时间更新有关知识，深刻领会《动物防疫法》的精神实质，提高自身的业务水平。

二、存在问题和不足

我局在法治政府建设上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与建设目标还存在一定的差距。主要表现在：（一）**学习贯彻法治政府建设精神从“形”到“行”还有差距。**学习时间主要集中在八小时工作制内，八小时工作制外学习有所松懈。学习解读形式单一，更多的停留会议记录等方面。法治宣传工作有待完善，宣传次数较少。（二）**依法行政制度体系从“制定”到“配套”还有差距。**目前我局基本建立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制定了相关文件规范，但在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上，还存在一些问题。如法制审核队伍建设不完善，具备法律专业素质的人才不多，业务水准仍有待进一步提高。在执法平台公示制度上，存在录入不及时的情况，未能按照法定期限内上传公示，存在滞后现象。

三、下一年度工作安排

（一）继续强化法治引领

要进一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中央全面依法治国会议精神以及“一规划两纲要”等内容，充分发挥党的领导在推进法治建设过程中的核心作用，组织机关干部职工积极开展、参与法治培训活动，提高思想站位，切实提高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用法治思想去统筹好、计划好、完成好农业农村各项工作。

（二）完善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继续强化资金保障，继续完善配备好相关执法记录设备；发挥顾问律师在重大决策讨论中的辅助性作用，提高律师在重大审核中的参与度，推进重大决策更加具备合法性、规范性。同时，进一步搭建各执法股室的沟通渠道，明确职责，推动信息进一步互通，及时有效公示执法数据信息。

（一）落实好“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

紧密联系农业农村实际，及时更新制订“谁执法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任务清单，进一步明确各股室各部门普法职责，细化具体任务、内容、工作措施，落实好各项工作，提高送法下基层次数，不断提高农民知法、懂法、守法的意识，保障农民的合法权益。

“十四五”的步伐已经迈开，法治的号角也进一步吹响，我们将牢记使命，积极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严格按照上级部署，树信心，展决心，敢作为，在法治思想的指导下，不断推进农业农村法治新建设，助力乡村振兴。

饶平县农业农村局

2021年12月12日

